

附件 1

**越城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

目录

一、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二)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二、2023年越城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 关于越城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2023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 关于越城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2023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 关于越城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2023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 关于越城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越城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越城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越城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越城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九)关于越城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三、名词解释

四、2023年越城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本级)部门预算表

(一)封面

(二)收支总表01

(三)收入总表02

(四)支出总表03

(五)财政拨款收支总表04

(六)一般公共预算表05

(七)基本支出预算表06

(八)三公07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表08

(十)国资预算支出表09

(十一)项目支出10(一级项目)

(十二)项目支出预算表11(一级项目)

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根据《机关事务管理条例》、《公共机构节能条例》，按照区委、区政府的要求，结合区级机关的实际情况，研究制定区级机关后勤事务管理工作的具体政策和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协调解决机关后勤保障工作中的有关问题，督促、检查有关政策、制度的落实；对区级机关部门的后勤管理工作和服务工作进行宏观管理和业务指导。

1. 根据区委、区政府授权，负责区级机关办公用房的统一规划、建设、调配、修缮和处置等工作；负责区级机关房产产权管理工作。

2. 负责全区公共机构节能工作的监督和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制定节能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全区公共机构的节能工作；开展节能方面的宣传、教育、培训和管理。

3. 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区级机关公务用车的车辆编制管理工作；负责授权范围内区级机关公务用车的车辆更新、调配、使用、报废等管理工作；负责区委、区政府领导公务用车及区委、区政府办公室工作用车的调度工作；保障区委、区政府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的用车需要以及上述车辆的维修、保养和交通安全管理工作。

4. 按规定做好全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对本中心管理的区级机关的国有资产行使监督、使用、处置的职能。

5. 负责全区重要政务以及区委、区人大、区政府、区政协公务接待工作；负责区委、区政府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的后勤保障工作。

6. 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副处级以上挂职领导干部的生活服务管理工作。

7. 负责区级机关大院的安全保卫工作，协助公安、信访等有关部门处置突发事件和上访事件。

8. 负责机关大院设施设备配置、维修、绿化、保洁、供水、供电、医疗保健、理发、消防、通讯等有关管理工作；负责机关职工食堂的服务、协调、管理等工作。

9. 推进改革、搞好服务，增强后勤服务的社会化、市场化能力。

10. 承办区委、区政府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越城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预算包括：本级预算。单位下设办公室、房基科、节能科、会务科、物业科等五个科室。

二、2023年越城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越城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2023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越城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

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越城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2023年收支总预算19047.24万元。

（二）关于越城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2023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越城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2023年收入预算19047.24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53.48万元，增长0.28%，主要是新增越城区机关事务中心智慧后勤项目经费。

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8065.75万元，占94.85%；政府性基金收入981.49万元，占5.1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占0%；专户资金0万元，占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0万元，占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占0%。

（三）关于越城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2023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越城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2023年支出预算19047.24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645.34万元，下降3.28%，主要是今年疫情防控保障经费减少。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7983.9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9.0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7.32万元、城乡社区支出981.4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5.41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533.93万元，占2.80%；日常公用支出27.74万元，占0.15%；项目支出18485.57万元，占97.05%。

（四）关于越城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越城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9047.24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18065.75 万元、政府性基金 981.49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83.9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7.32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981.4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5.41 万元。

（五）关于越城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越城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8065.75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928.01 万元，增下降 4.89%，主要是减少公车公司购置经费，同时，根据财政局要求，越城区群团服务中心布展项目由一般公共预算转至政府性基金。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7983.97 万元，占 99.5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9.05 万元，占 0.16%；卫生健康（类）支出 17.32 万元，占 0.09%；住房保障（类）支出 35.41 万元，占 0.20%。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安排 17504.08 万元，主要用于会议费、大院管理、慰问费、体检医药费、公共机构节能经费、接待保障经费、设备采购费、公车公司运行经费、

智慧后勤项目等项目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378.35万元,主要用于工作人员工资奖金、一般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安排19.37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安排9.68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职业年金。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安排10.37万元,主要用于在编人员医疗保险。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安排10.37万元,主要用于在编人员医疗补助。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安排28.75万元,主要用于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安排0.0048万元,主要用于为职工缴纳的提租补贴。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安排6.66万元,主要用于为职工缴纳的购房补贴。

（六）关于越城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越城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61.6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33.9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27.7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越城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越城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981.49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981.49 万元，主要是越城区群团服务中心布展项目经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981.49 万元，占 10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981.49 万元，主要用于越城区群团服务中心布展项目建设。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越城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越城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越城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1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2.52 万元,增长 29.72%,具体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23 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2. 公务接待费:2023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1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9 万元,下降 45%。主要用于保障全区重要政务以及区委、区政府公务接待工作等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减少。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比上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车。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越城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995.3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1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885.35 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越城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

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4.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3 年越城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7504.08 万元，一级项目 1 个。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专户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9.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1.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2.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指预算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保障支出

1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预算单位工作人员工资

奖金、一般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用于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用于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用于在编人员医疗保险支出。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用于在编人员医疗补助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主要用于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主要用于为职工缴纳的提租补贴支出。

2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主要用于为职工缴纳的购房补贴支出。

22.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指主要用于越城区群团服务中心布展项目建设支出。

四、2023年越城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本级）部门预算表

**越城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2023年部门预算
(公章)**

2023年2月

2023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303-越城机管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19047.2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83.97
一般公共预算	18065.75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983.97
政府性基金预算	981.49	机关服务	17504.0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事业运行	479.89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5
三、事业收入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05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37
五、上级补助收入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68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17.32
七、其他收入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32
		事业单位医疗	10.37
		公务员医疗补助	6.95
		城乡社区支出	981.4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81.4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81.49
		住房保障支出	35.41
		住房改革支出	35.41
		住房公积金	28.75
		提租补贴	0.00
		购房补贴	6.66
本年收入合计	19047.24	本年支出合计	19047.24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9047.24	支 出 总 计	19047.24

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303-越城机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人员支出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6	7
	合计	19047.24	533.93	27.74	18485.5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83.97	452.15	27.74	17504.0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983.97	452.15	27.74	17504.08			
2010303	机关服务	17504.08			17504.08			
2010350	事业运行	479.89	452.15	27.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5	29.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05	29.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37	19.3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68	9.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32	17.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32	17.3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37	10.3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95	6.9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81.49			981.4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81.49			981.49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81.49			981.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41	35.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41	35.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75	28.75					
2210202	提租补贴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66	6.66					

2023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303-越城机管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19047.2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83.97
一般公共预算	18065.75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983.97
政府性基金预算	981.49	机关服务	17504.0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事业运行	479.8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37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68
		卫生健康支出	17.3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32
		事业单位医疗	10.37
		公务员医疗补助	6.95
		城乡社区支出	981.4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81.4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81.49
		住房保障支出	35.41
		住房改革支出	35.41
		住房公积金	28.75
		提租补贴	0.00
		购房补贴	6.66
本年收入合计	19047.24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 入 总 计	19047.24	支 出 总 计	19047.24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03-越城机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合计	18065.75	561.67	533.93	27.74	17504.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83.97	479.89	452.15	27.74	17504.0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983.97	479.89	452.15	27.74	17504.08
2010303	机关服务	17504.08				17504.08
2010350	事业运行	479.89	479.89	452.15	27.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5	29.05	29.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05	29.05	29.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37	19.37	19.3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68	9.68	9.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32	17.32	17.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32	17.32	17.3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37	10.37	10.3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95	6.95	6.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41	35.41	35.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41	35.41	35.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75	28.75	28.75		
2210202	提租补贴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66	6.66	6.66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303-越城机管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561.67	533.93	27.7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2.24	532.24	
30101	基本工资	59.14	59.14	
30102	津贴补贴	82.65	82.65	
30107	绩效工资	72.06	72.0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37	19.3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68	9.6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37	10.3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95	6.9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8	1.48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75	28.7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1.80	241.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74		27.74
30201	办公费	4.00		4.00
30207	邮电费	0.30		0.30
30211	差旅费	0.50		0.50
30216	培训费	0.50		0.50
30228	工会经费	2.40		2.40
30229	福利费	11.47		11.4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56		8.56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303-越城机管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9	1.69	
30307	医疗费补助	1.68	1.68	
30309	奖励金	0.01	0.01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303-越城机管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1	2	3	4	5	6
合计	11.00					11.00
绍兴市越城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本	11.00					11.00

注：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因公出国（境）费用

2023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303-越城机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981.49		981.4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81.49		981.4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81.49		981.49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81.49		981.49

2023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303-越城机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支出
**	**	1
	合计	

2023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

303-越城机管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	**	1	2	3	4	5	6
	合计	18485.57	17504.08	981.49			
绍兴市越城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本级）	后勤服务与保障	18485.57	17504.08	981.49			

2023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预算表（单位不需公开）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一级项目名称	财政拨款金额	绩效目标
**	**	**	**	**
303001			18,485.57	
303001	绍兴市越城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本级）	后勤服务与保障	18,485.57	根据“三定”方案部门职责，保障全区各项后勤服务，做好区委、区政府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的后勤保障工作，统筹好全区各大院食堂工作，做好区级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监管，做好车改后的区级公共用车服务保障。做好区级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工作，做好区级公共机构节能管理的具体工作，落实公共机构节能目标任务等，以及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后勤工作。